

证券代码：836442

证券简称：群智合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席忠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在任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办理商业保理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向海南字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

商业保理融资业务，以符合海南字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要求的应收账款申请保理融资，预计 2025 年申请此项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办理商业保理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保障公司控制权符合涉密资质要求的控制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全资子公司北京群智合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群智合信息技术”）在申请涉密资质增项，需要本公司及股东做出在其持有涉密期间实施的控制措施和承诺，控制措施如下：

1、股东的承诺

在群智合信息技术持有涉密资质期间，公司将采取各种可行的措施，保证公司实际控制人始终为中方，包括但不限于：

公司总股本为 2000 万股，持有人均为中国公民或中国内地机构，其中：股东席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数量为 12,97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8845%；股东天津群智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席忠，持股数量为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股东刘越，持股数量为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股东天津恒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席忠，持股数量为 1,00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5%；股东日照群智合企业合伙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席忠，持股数量为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

以上 2 位自然人股东和 3 家机构股东合计持股 19,97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9.8895%。

股东席忠、天津群智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越、天津恒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日照群智合企业合伙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承诺并保证在群智合的全资子公司北京群智合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涉密资质期间不向影响保密条款的自然人或机构（指外放投资者等，以涉密资质有关规定为准）出售群智合（证券代码：836442）的股票。在得到群智合通知，告知存在影响遵守保密条款的自然人或机构取得群智合股票的潜在风险是，承诺暂停股票交易或仅以大宗交易等可以明确对手方的方式进行交易。

2、公司的措施和承诺

在群智合信息技术持有涉密资质期间，公司将采取各种可行的措施，防止出现外方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超过 20% 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1) 公司未来如果发行新增股票，将限定认购对象，不得包括外方投资者。且认购对象必须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同意接受出售本公司股票受限制条件，受限制范围与老股东相同。

(2) 本次公司及股东的承诺，将及时办理与承诺有关的信息披露，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进行披露。

(3)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监督股东承诺及公司措施的执行情况。董事会秘书每月检查股东名册，及时了解股东变动情况。如股东中出现外方投资者，将立即向中方股东发出通知，要求股东暂停股票交易或仅以大宗交易等可以明确对手方的方式进行交易，保障不向影响遵守保密条款的自然人或机构出售股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确保不

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在 2025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进行具体安排并签署相关协议，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群智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